



監管局新政策延長拒絕發牌予 干犯暴力罪行人士的年期

(2018年11月16日)为加强监察地产代理于一手楼盘销售点的纪律和执业，地产代理监管局(「监管局」)决定修订有关持牌人在进行地产代理工作时干犯任何涉及暴力罪行的发牌政策。在新政策下，这些持牌人被撤销牌照及不获发牌的年期将由三年延长至五年。新政策将于2018年12月1日生效。

鉴于早前在一手住宅物业销售点发生的打斗事件，监管局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以改善地产代理的秩序及行为。除了与发展商订立一手住宅物业销售约章及近期就一手住宅楼盘销售地点的秩序发出的新执业通告(编号18-03(CR))外，监管局决定修订上述的发牌政策，延长有关拒绝发牌予在一手销售点使用暴力的人士的年期。

由2018年12月1日起，任何持牌人一旦被证实在进行地产代理工作或在公众知悉其地产代理身份时干犯涉及暴力的行为而被定罪；或非持有有效牌照人士于从事一手物业推广活动时干犯任何涉及暴力行为的罪行，其牌照被撤销或拒绝申请的年期将由现行的三年延长至五年。换句话说，任何人士于一手物业销售点干犯任何涉及暴力的行为而被定罪，将会于五年内不获发牌及在此期间不能在地产代理行业内以持牌人的身份执业。

监管局行政总裁韩婉萍女士表示：「地产代理在执业期间作出暴力行为令整个行业蒙羞，是绝对不能接受的。局方希望把拒绝发牌的年期由三年延长至五年后，一手销售点的秩序能够



新聞稿
Press Release

得以改善。因为使用暴力的话，持牌人 / 非持牌人有机会于五年内不能持有牌照，他们应该会三思而后行。」。

除了将涉及暴力行为的拒绝发牌年期延长至五年外，任何在进行地产代理工作时干犯性罪行或涉及猥亵的行为而被定罪的个案（不论法庭所判处的刑罚为何），也同样会在五年内不获发牌，因此等罪行可能对客户的个人安全或心理健康构成严重影响。

同时，有关一手住宅楼盘销售地点的秩序的新执业通告（编号 18-03(CR)）也将于 2018 年 12 月 1 日生效。监管局建议地产代理详细阅读有关通告，未能遵守有关指引的地产代理，有可能被监管局纪律处分。

— 完 —